附件1：

武汉工商学院教职工师德师风行为考核表

单位： 姓名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问卷内容** | **否** | **是**(附相关支撑材料） |
| 一、该教职工年度在教育教学活动及其他场合有损害党中央权威、违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言行？  |  |  |
| 二、该教职工是否在损害国家利益、社会公共利益，或违背社会公序良俗的行为?  |  |  |
| 三、该教职工是否会通过课堂、论坛、讲座、信息网络及其他渠道发表、转发错误观点，或编造散布虚假信息、不良信息的行为？ |  |  |
| 四、该教职工是否有违反教学纪律，敷衍教学，或擅自从事影响教育教学本职工作的兼职兼薪行为？ |  |  |
| 1. 该教职工是否要求学生从事与教学、科研、社会服务无关事宜的行为？
 |  |  |
| 六、该老师是否与学生发生不正当关系，有猥亵、性骚扰等行为？ |  |  |
| 七、该教师职工是否存在抄袭剽窃、篡改侵吞他人学术成果，或滥用学术资源和学术影响的行为？ |  |  |
| 八、该教职工是否在招生、考试、推优、就业及绩效考核、岗位聘用、职称评聘、评优评奖等工作中徇私舞弊、弄虚作假？ |  |  |
| 九、该教职工是否参加由学生及家长付费的宴请、旅游、娱乐休闲等活动，或利用家长资源谋取私利？ |  |  |
| 十、该教师是否假公济私，擅自利用学校名义或校名、校徽、专利、场所等资源谋取个人利益？  |  |  |
| 十一、该教职工是否有其他违反职业道德的行为？  |  |  |
| 评定结果 ： | □合格 □不合格  |

备注：以上11项全部为否视作合格。任1题答案为是需提交相关支持材料作为评定依据，并作不合格评价。